

F812-53
19

SHEHUIZHUYI

10

SHICHANG JINGJI ZHONG
CAIZHENG SHUISHOU
WENTIYANJIU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 财政税收问题研究

赵 仑 主 编

经济日报出版社

赵仑 主编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 财政税收问题研究

经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财政税收问题研究/赵仑主编.

北京:经济日报出版社,2005

ISBN 7-80180-474-0

I. 社… II. 赵… III. ①财政管理—文集—中国②税收管理—文集—中国 IV. F81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42874 号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财政税收问题研究

主 编	赵 仑
责任编辑	王学良
责任校对	徐建华
出版发行	经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白纸坊东街 2 号 (邮政编码: 100054)
电 话	63567683 (发行部) 63567687 (邮购部)
网 址	WWW. edp. com. cn
E - mail	jjrb58@ sina. 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雷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 1000 mm 1/16
印 张	17
字 数	250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3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5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7 - 80180 - 474 - 0 / F · 187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盗印必究 ·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序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发展和完善使得我国的社会资源配置方式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市场在竞争性领域的资源配置中正在逐步发生着基础性作用。政府进行资源配置的重点已经逐步转向为社会提供公共产品,满足社会公共需要方面来。这种资源配置方式的变化具有深远的意义,对我国社会发展和经济运行将产生重要的影响。

市场资源配置基础作用的发挥将彻底改变竞争性领域的经济运行机制。市场高效率配置社会资源有两个基本的核心机制,其一是竞争性,其二是排他性。在竞争性与排他性的作用下,经济运行机制较之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必然发生根本的变化。经济运行机制实际上既包括内部机制,也包括外部机制。从内部机制看,企业应当成为真正独立的法人实体,拥有完善的企业内部经营机制。这种内部经营机制由包括目的机制、权利机制、利益机制和约束机制在内的一系列机制所组成。完善的内部经营机制是微观主体充满活力的内在因素。外部机制则应包括良好的市场体系和完善的宏观调控体系。这种良好的市场体系和宏观调控体系将为微观主体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完善的内部经营机制和良好的外部机制的有机结合将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新型的经济运行机制。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同时也将导致政府的职能发生根本性变化。这种变化将彻底改变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政府既为非竞争性领域配置资源,又直接为竞争性领域配置资源的局面。使政府逐步转向提供公共产品满足公共需要和进行宏观调控方面来。长期的计划经济体制形成了政府越位与缺位并存的现象。一方面政府对竞争性领域的资源配置介入过多,利用行政手段安排竞争性领域的资源配置,干了许多事实上并不需要政府干的事情,阻碍了市场机制作用的发挥。另一方面,必须由政府干的事情干得不好,非竞争性领域资源配置不足,公共产品短缺,公共需要得不到充分的满足。现实使我们逐步认识到,非竞争性领域有很强的外部效应,不存在竞争性与排他性,市场无法在这一领域中发挥作用。如果政

府在这一领域中资源配置不足,则公共产品将永远短缺。

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与完善和政府职能的转变带来了许多新的问题,需要进行深入地研究。从竞争性领域来看,如何建立起良好的企业内部经营机制?如何用产权理论与现代企业制度改造我们传统的国有企业?如何让市场在竞争性领域的资源配置中真正发挥基础性作用?这些问题事实上都长期困扰着我们。应当承认,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还有许多问题没有解决。政府与企业特别是国有企业之间还存在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国企改革之路还任重道远。改革中的问题应当通过改革来解决,而改革必须有坚实的理论为基础。应当深入研究产权理论和现代企业制度,研究国有资本和国有资本的营运,研究国有企业的概念向国有资本概念的转移,研究国有企业经营向国有资本营运的转变。

从非竞争性领域看,目前政府职能的转变并没有真正的实现,越位与缺位并存的局面还没有真正的改观。公共产品提供不足在全国范围内仍然是一种普遍存在的现象。为加快政府职能的转变,根本解决越位与缺位并存的问题,必须深入研究非竞争性领域资源配置的规律,研究公共产品与公共需求的特征。应当承认,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我们已经进行了很多改革,也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是也必须看到,仍然还有许多深层次的问题困扰着我们。包括宏观调控问题,社会保障问题,预算及预算体制改革问题,税制改革问题,文教科卫事业单位改革问题等等,所有这些问题都应当进行深入地研究。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财政税收问题研究》一书,汇集了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财政系教师近期的主要研究成果。全书包括五大部分。第一部分主要涉及财政领域的改革研究,包括政府宏观调控和预算改革在内。第二部分主要涉及税收领域的改革研究,包括税种税制和税收征管在内。第三部分主要涉及社会保障制度问题研究。第四部分主要涉及微观经济领域财务会计问题研究。第五部分则收录了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财政系与实际业务部门主要是地方税务部门近期共同进行的横向课题研究。其中绝大多数论文都是第一次公开发表。

作为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财政系主任,本人真诚希望本书的面世能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与发展做出一些努力,为北京市经济与社会发展做出一点点微薄的贡献。作为高等院校的教师,教学与科研都是我们重要的工作。在教书育人培养财税领域专门人才的同时,也必须深入研究改

革中的问题,并将研究的成果融入日常教学工作中。我也希望本书的面世能够促进我系的教学和科研工作,为教学质量的全面提升做出贡献。

本书论文中的各种观点均为论文作者本人的观点。市场经济的发展需要学术上的百家争鸣,也必将带来学术上的百花齐放。观点可以不同,但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促进改革,促进发展,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

最后,对支持本书出版的有关各方表示由衷的感谢!

赵 仑

目 录

第 1 章 财政问题研究

1. 论引导型的货币政策与直接型的财政政策 赵 仑/ 2
2. 试论公共财政框架下的行政支出管理 李红霞/ 11
3. 职务消费辩论与职务消费改革通论 焦建国/ 15
4. 当前我国财政监督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黄芳娜/ 39
5. 我国预算资金分配权现状及其调整 郎大鹏/ 46
6. 发展和完善我国国债市场刍议 赵 琼/ 52
7. 支持中关村科技园区发展的财政政策 李红霞/ 60
8. 关于进一步优化我国财政支出结构的思考 黄芳娜/ 66
9. 关于我国地方公债发行的必要性、制约因素与对策建议
..... 张立彦/ 75
10. 美国国债期货交易对中国的启示 赵 琼/ 83
11. 我国财政风险及其防范 李 蕾/ 90
12. 我国国有企业改革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陈汉明/ 101

第 2 章 税收问题研究

1. 社会保障税收政策研究 孟芳娥/ 112
2. 浅析增值税转型对企业的影响 刘 颖/ 120
3. 论完善现行出口退税机制 赵书博/ 125

4. 浅谈我国新时期的治税思想 马淑艳/133
5. 税收管理信息化过程中的误区和应注意的问题 张春平/141
6. 人世三年来我国税收领域履行承诺的情况和应注意的问题及对策 赵书博/146
7. 新形势下出口退税账户托管贷款政策的利用与完善 ... 赵书博/152
8. 论消费税的调整与完善 孟芳娥/159

第3章 社会保障问题研究

1. 构建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社会保障制度 赵 仑/168
2. 我国社会养老保险基金筹措模式、方式及其改进思路 ... 郎大鹏/177
3. 完善灵活就业的社会保险制度 张立彦/189
4. 论我国社会保障与企业人力资源保障成本管理 秦宝宏/198

第4章 相关领域问题研究

1. 我国会计国际化进程中的几个问题浅析 王竞达 瞿卫菁/208
2. 论加强民营中小企业的资金管理 秦宝宏/215
3. 中国 A 股 β 系数平稳性的实证研究 王竞达 瞿卫菁/223
4. 资本结构与公司业绩的非线性关系研究 瞿卫菁 王竞达/231
5. 北京农村社区股份合作制改革的研究 郎大鹏/2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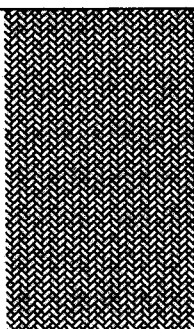
第5章 课题研究

1. 关于纳税评估理论和实践的借鉴与探讨 课题组/244
2. 关于北京市个体市场税收征管有效措施的探讨 课题组/253
3. 企业所得税申报数据在纳税评估中的应用 课题组/262

Cai Zheng Wen Ti Yan Jiu

第 1 章

财政问题研究



论引导型的货币政策与直接型的财政政策

赵 仑

内容摘要:政府宏观调控需要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协调。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作用的发挥有其不同的内在机制,因此它们需要不同的外部条件。当前经济形势下两者应当如何进行协调与配合。

关键词: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内在机制与外部条件

自 1996 年起我国经历了连续多年的通货紧缩,面对通货紧缩的压力,我国政府相继运用了包括连续八次降低利率和积极的财政政策在内的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对国民经济实施了宏观调控。2004 年以来,我国的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了明显的变化,经济周期的波动正处在一个十分敏感的时期。时隔九年之后我国央行首次加息,更加引发了人们对我国目前宏观经济形势的关注。在宏观经济形势发生明显变化的情况下,政府应当如何根据变化了的形势,运用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控,是一个值得深入研究的问题。

一、宏观调控中的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

(一) 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协调与配合

众所周知,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是国家进行宏观调控的两个主要工具。市场经济本身虽然通过竞争性与排他性的机制在竞争性领域的资源配置中表现出高效率的一面,但是由于市场失灵和市场失效的存在,市场机制在社会资源配置中也会出现问题,导致社会总供给和总需求的失衡,进而出现经济的周期性波动。也就是说竞争领域的资源配置完全寄希望于市场机制是不现实的。当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出现失衡的时候,客观上需要政府对经济运行进行必要的宏观调控。随着 20 世纪 30 年代资本主义大危机后凯恩斯经济理论的诞生,政府对经济运行进行宏观调控已经成为

必然,而政府对经济进行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就是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

虽然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都是国家对经济运行进行宏观调控的工具,但两者无疑具有明显的区别。财政政策表现为一国政府为实现一定的宏观经济目标所制定的调整财政收支规模和收支平衡的指导原则及相应的措施。而货币政策则表现为一国政府为实现一定的宏观经济目标所制定的调整货币供应的指导原则及相应的措施。很明显,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主体及目标都是相同的。主体都是一国政府,政策目标都是为实现一定的宏观经济目标即保持社会总供给和总需求的相对均衡,保证社会经济运行的相对平稳。但两者的政策机制和政策手段有着明显的区别。财政政策的核心是预算,通过预算收支规模和收支平衡的调整发生作用。而货币政策的核心是货币供应,通过货币供应的调整与变化发生作用。也就是说两者发生作用有着不同的政策手段和政策工具。

无数事实已经证明,当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出现较大失衡时,单纯运用财政政策或单纯运用货币政策进行调控都不可能取得满意的效果。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必须相互协调与配合。1996年我国经济进入通货紧缩的下降通道后,我国政府曾经首先动用货币政策进行调控,连续多次大幅度下调存贷款利率,并相应下调了法定储备率。但单纯运用货币政策并没有取得预期的效果。两年以后的1998年下半年开始启动财政政策,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进行调控。在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共同协调作用下,才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出现了2004年以来宏观经济形势的明显好转。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之所以需要相互协调与配合,根本原因在于由于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在宏观调控中有着不同的政策工具和政策手段,因此两者在调节总供给和总需求中有着不同的内在机制。也正是由于两者调节的内在机制不同,两者作用的发挥也就需要不同的外部条件,也就是说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在宏观调控中有着不同的内因和外因。

(二) 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发生作用的内因分析

由于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有着不同的政策工具,因而其发生作用有其内在的机制,也就是有其发生作用的内因。哲学理论告诉我们,内因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着事物发展变化的方向。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之所以需要配合,根本之处就在于两者发生作用的内因不同。

货币政策以货币供应为核心,以利率调整、法定储备率调整以及贴现率和公开市场业务为主要政策手段,通过银行体系具体实施。因而货币政

策从本质上讲是一种引导型的政策。银行金融体系本身是以社会初次分配和财政再分配为基础的一种再分配活动。货币政策工具的运用特别是利率的调整都是给社会其他经济主体主要是微观主体一种外部信息。例如存贷款利率的上调或下调,贴现率的上调或下调等。而这种外部信息的变化能否真正起作用,能否真正影响流通中的货币量,则取决于微观主体能否主动接受这种信息的刺激,并在这种外部信息变化的刺激下改变微观主体自身的经济行为。微观主体接受信息刺激越快,自身经济行为改变得越快,货币政策见效也就越快。从这个意义上讲,货币政策的引导机制是非常明显的,它本身并不具备直接的强制力。

例如,在国民经济处于通货膨胀的状态下,流通中货币供应量过大时,货币政策往往提高金融机构的存贷款利率,以期减少流通中的货币量,进而抑制过度的通货膨胀。存款利率的上调给微观主体一种明确的外部信息,目的在于刺激微观主体存款的积极性,增加微观主体存款的实际收益,使其改变自身经济行为,即减少即期消费而增加储蓄。而贷款利率的上调目的则在于加大微观主体借款融资的成本,影响微观主体贷款的利益,使其改变自身经济行为即减少贷款融资的数量。这些因素的综合作用将导致流通中货币量的下降,从而抑制通货膨胀。但是这种存贷款利率的上调最终能否真正发挥作用,从根本上取决于微观主体是否能够主动接受这种外部信息变化的刺激,进而改变自身的经济行为。如果微观主体能够主动接受这种外部信息变化的刺激,从保护自身利益的角度出发,及时改变自身的经济行为,则货币政策就可以较快见效。而微观主体如果不能主动接受这种外部信息变化的刺激,不改变自身的经济行为,货币政策就很难取得预期的效果。之所以出现这样的状况,根本原因就在于货币政策本身是一种引导型的机制,他没有强制微观主体改变经济行为的能力。这就是货币政策发生作用的内在机制。

而财政政策是政府的一种直接型的政策,他以预算收支为核心,通过税收、公债、政府公共支出及政府投资等一系列工具加以实施。政府通过税收的增减变化,公债的增发减发以及政府公共支出和政府投资的增减变化,直接影响财政预算收支的对比关系,进而对国民经济进行直接的干预和调控。较之货币政策而言,财政政策具有更为明显的直接性和强制性。无论是税收的增减、公债规模的变化,还是公共支出及政府投资的变化,都可以通过政府的直接决策加以实现。从这一点上看,财政政策并不需要引

导微观主体的行为,也不需要借助微观主体改变自身经济行为来实现。因而财政政策对社会总供给和总需求的调节比货币政策更为直接。

例如,在国民经济处于通货紧缩的状态下,流通中货币量相对不足时,财政政策可以通过减税、增加政府投资、增加政府公共支出等一系列政策进行调控。最终通过财政赤字的增加为社会增加新的注入量。从而增加流通中货币量,增加社会总需求,以调控通货紧缩。这些财政政策的运用完全可以通过政府的政策决策变化直接由政府组织实施。并不需要引导微观主体改变自身的经济行为。之所以出现这种状况,根本原因就在于财政政策本身是一种政府直接型的政策,这就是财政政策发生作用的内在机制。

由此可见,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虽然都是国家宏观调控国民经济运行的政策工具,但两者发生作用的内在机制完全不同,有其不同的内因。正是由于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发生作用的内因不同,他们就需要不同的外部条件。我们不能简单地用好和坏来评价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而必须认真分析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发生作用的内在机制。同时认真分析在不同的内在机制下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作用的发挥需要什么样的外部条件,研究促使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发挥作用的外部条件是否具备。

(三)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发生作用的外因分析

由于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有其不同的内在机制,在宏观调控中发生作用的内因不同。因而他们需要不同的外部条件,也就是需要不同的外因。哲学理论同样告诉我们,外因是事物发展变化的条件,外因通过内因发生作用。在不同的外部条件下,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会表现出不同的效果。

货币政策既然是一种引导型的政策,必须借助于微观主体接受信息刺激并主动改变自身经济行为才能够最终实现。因而货币政策充分发挥作用需要较为完善的市场机制,需要微观主体成为真正独立的法人实体。这是因为绝大多数货币政策工具都必须借助于微观主体从保护自身利益出发改变自身经济行为才能实现。这就要求微观主体真正形成权力机制和利益机制。没有利益机制的存在,微观主体根本不可能也不必从保护自身利益的角度改变自身的经济行为,没有权力机制微观主体也无权改变自身的经济行为,在这种情况下货币政策的实现几乎是不可能的。而利益机制和权力机制的形成有赖于微观主体成为真正独立的实体,形成完善的内

部经营机制。而市场经济越是发展,市场机制越是健全,微观主体的内部经营机制就越完善。当微观主体真正成为独立的实体后,才能形成包括权力机制、利益机制和行为约束机制在内的完善的内部经营机制。也只有在微观主体真正成为独立的实体后,才能在利益机制的作用下形成自身独立的利益,也才能在权力机制的作用下有权为保护自身经济利益而改变自身的经济行为。这就为货币政策作用的充分发挥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条件,可以说,市场机制越是健全,微观主体的机制越是完善,货币政策见效也就越快。市场经济较为发达的国家在宏观调控过程中较多地选择货币政策也正是这个道理。

必须指出,货币政策发挥作用所需要的这种外部条件在我国并不完全具备,我国进行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时间还不长,企业内部经营机制还很不完善。特别是为数众多的国有企业,他们和政府之间还存在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还没有被改造为真正意义上的市场经济中的独立实体。他们缺乏自身的经济利益,也缺乏相应的权力。这就使得他们对市场信息的变化不太敏感,难以及时捕捉市场信息的变化,对利率等货币政策工具的变化反应比较迟钝。由于在利益关系上与政府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利率的升降对他们在利益上的影响并不十分明显,也没有通过改变自身经济行为保护自身经济利益的紧迫感。他们的经济利益较多地希望借助于政府行为实现,而不是借助于市场行为实现。这是导致货币政策在我国效果较差,时滞较长的重要原因。因此我们不能简单地认为货币政策在市场经济国家见效较快效果较好,在我国实施见效也一定较快,也一定较好。我国目前并不具备货币政策充分发挥作用所必须的良好市场机制和外部条件。

而财政政策由于具有直接性和强制性,可以直接通过政府改变预算收支行为来实现。它只需要改变政府的预算收支行为而不需要借助微观主体改变自身的经济行为。因而对外部市场化程度的要求并不高,对我国现阶段来说见效更为直接也更为明显。即使整个社会市场经济并没有足够的发展,微观主体的经营机制尚未根本上完善,但只要政府的决策比较准确,对国民经济运行的态势把握得比较准确,政府的决策机制比较科学,财政政策也会取得较好的宏观调控效果。当然,如果市场经济发展的较好,微观主体机制比较健全,财政政策的效果可能更好,特别是某些汲水政策的运用所取得的效果可能更为明显。

二、当前宏观经济形势下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协调

我国目前的宏观经济形势正处于一个十分微妙的阶段,1996年以来国民经济一直在比较偏冷的状态下运行,物价连续多年呈负增长的状态,失业率居高不下,表现出通货紧缩的典型特征。应当说我国的这次长时期的通货紧缩有其自身复杂的因素,绝非简单的货币供应量不足或有效需求不足所能涵盖的,它与我国市场经济体制尚不完善,企业微观机制尚不健全有直接的关系,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过程中各种矛盾在经济领域的集中反映。

通过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连续多年的调控,进入2004年以来,我国宏观经济形势已经发生了明显的好转。物价开始呈现出较高的增幅,改变了连续多年负增长的态势,整个国民经济也呈现出了高速增长的趋势。2004年全年GDP比去年增长9.3%以上,同时全国范围内出现了生产资料需求旺盛的局面,主要交通能源供应全面趋紧。虽然我们并不能就此得出我国国民经济已经全面回暖,经济周期已经度过拐点的结论,但不容质疑的是整个国民经济运行态势已经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在这种情况下,我国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应当如何调整,两者应当如何进行协调与配合,确是当前需要认真研究的问题。

(一) 货币政策的变化与调整

鉴于货币政策的引导性以及对市场经济发展的条件要求,就国民经济整体而言,国家必须抓住机遇,全面推进市场经济的发展,让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真正发挥基础性作用。应当切实抓紧国有企业的改革,这种改革应当从根本上抓起。必须看到,没有市场经济体制的健全与完善,没有国企独立法人地位的形成,就没有货币政策发生作用的外部条件。从现代产权理论和现代企业制度的角度看,国有企业的概念应当从根本上消失。国有企业的概念将转化为国有资本的概念。事实上企业就是企业,就是接受不同投资者投入资本进行自主经营的法人实体。从投资者的角度看国家作为投资者与个人作为投资者并没有根本性的区别,都将享有所有者权益,拥有出资人所有权。从企业法人角度看,企业作为独立的法人,无论是国家投入的资本,还是社会个人投入的资本,都将形成企业法人财产权,都由企业法人独立运用。因此,根本没有任何必要将企业区分为国企和私企。国家管理经营的只能是国有资本的营运,而不应当是国有企业的经营。将国

有企业经营转变为国有资本的营运,将传统意义上的国企真正改造为现代意义上的企业。只有实施了这种转变,才能为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效用的发挥创造良好的条件。

就货币政策本身而言,我国央行前一时期法定储备率的上调以及近期存贷款利率的上调已经给出了明显的信号。我认为在我国目前的经济形势下,央行的货币政策不宜全方位抽紧,而应当根据不同货币政策工具发生作用的不同机制有所区别。否则极有可能导致刚刚回暖的经济形势再度趋冷。考虑到物价上升幅度已经较大,居民储蓄存款实际上已呈负利率,而长期负利率将对整个国民经济带来极为不良的影响。因此银行存贷款利率应还可以继续上调,这样做一方面可以缓解居民储蓄负利率对经济的不良影响,另一方面也可以通过加大企业借款融资的成本,促使企业强化管理意识,提高自身的管理水平,提高企业资金的运用水平,进而提高企业的整体竞争能力。同时存贷款利率的上调也将有利于解决某些领域中出现的泡沫问题。

法定储备率短期内不宜再次提高。再度调高法定储备率将会极大制约商业银行的贷款能力,对刚刚回暖的国民经济将产生严重的影响。事实上现在的问题并不在于商业银行贷款能力过高而出现经济过热,而在于商业银行的贷款方向存在问题。商业银行必须避免将资金大量投入到容易出现泡沫,也容易产生呆坏账的领域,而应将贷款投入方向重点转移到制约国民经济发展的短线部门和支持社会资本民间资本的发育上来,彻底解决中小企业和民间资本贷款难的问题。这样可使法定储备率并不提高,只要商业银行贷款方向正确,不仅不会导致整个国民经济的全面过热,还可以全面支持国民经济的结构调整,支持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壮大,促进国民经济的协调发展。

(二) 财政政策的变化与调整

现阶段的宏观经济形势虽然已经发生了明显的变化,但并不能说经济周期已经过了拐点,也不能说多年的通货紧缩已彻底改观。就财政政策而言,我认为已经实行了多年的积极的财政政策应当做出局部调整,但不宜全面抽紧。在我国现阶段民间资本发育缓慢,社会投资渠道不畅的情况下,全面抽紧财政政策不利于国民经济的健康稳定发展。从目前情况看,积极的财政政策还是支持我国经济发展不可缺少的力量。特别是在我国政府一贯注重 GDP 增长的情况下,适度扩张的财政政策不仅是必要的,也

是必然的。尽管如此,积极财政政策的局部调整也是必要的。

首先,与货币政策相协调要求逐步改变财政资金的投入方向。财政资金和银行资金在本质上有很大区别。货币政策更适合在竞争性市场经济领域中发生作用。微观主体经济行为的改变,企业资金的调控应当较多地由货币政策来实现。银行信贷资金也应当以竞争性领域为主要投入方向。而财政政策更适合在公共经济领域中发生作用。财政资金的投入方向应当将重点逐步转移到外部效应较大的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更多体现社会公平的社会保障方面来,使资金投向更适合财政资金的特点。这样从全社会整体范围看,积极的财政政策并未在整体上发生根本的变化,财政收支规模和收支平衡并未发生根本性调整,但使用方向的调整更加符合财政资金的特点,更能支持公共经济领域的发展与改革,也更能体现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相互协调与配合。

其次,宏观经济形势的整体回暖也为税收政策的调整提供了条件。税收政策是财政政策的重要工具之一。由于税收的强制性,使得税收政策的调整对宏观经济的调控更为直接和有力。许多国外政府大规模减税以期刺激整个经济的复苏和发展就是很好的证明。必须抓紧时间进行税制改革,使我国的税收制度从整体上更加适合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从宏观调控的角度看,应当坚持增税与减税相结合,以减税为主的原则。对增值税和所得税的改革整体上应当以减税降负为主要原则,通过减税降负全面刺激整个经济的发展,刺激民间投资欲望的加强。增值税应彻底转型为消费型增值税,通过对资本品税款的扣除刺激民间资本的投资热情。个人所得税应创造条件向综合所得税模式过渡。如果条件确不具备,至少也应转变为二元混合所得税模式,从根本上解决目前分类所得税的弊病。同时还应提高免征额,减少累进级次并降低个人所得税边际最高税率。企业所得税则应尽快实现两税合并,取消对外商投资企业不必要的所得税优惠,同时降低目前33%的法定税率。应当设计更科学的制度最大限度减少企业所得税与个人所得税之间的重复征收。在增值税和所得税减税降负的同时,消费税作为特种商品税,可以适当增加列举品目,根据我国经济形势的发展变化适当提高某些品目的税率,以体现对某些特种商品消费的限制。这样增减变化的结果可以使我国的税制更为合理。既可以通过某些税种的减税刺激整个社会的发展,又可以通过某些税种的增税体现适当区别对待的原则,更为重要的是能发挥税收政策作为财政政策重要工具的调控职